

连云港市乡村振兴局文件

连乡振〔2023〕3号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乡村振兴系统 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板块）乡村振兴局（社会事业局）、人居办，市委驻县区乡村振兴帮促工作队：

现将《连云港市乡村振兴系统2023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连云港市乡村振兴系统2023年工作要点

连云港市乡村振兴局

2023年4月4日



连云港市乡村振兴系统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总体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相关会议精神，以“一区示范、两园互动、三村联建”（“一区示范”即乡村振兴示范区引领发展，“两园互动”即乡村振兴产业园与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互动发展，“三村联建”即乡村振兴重点帮促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和乡村振兴样板村联建发展）为重点，坚持政府引导、农民参与，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既统筹面上又突出重点，加快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为建设具有港城特色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奠定良好基础。

一、目标任务

推动石梁河水库片区、灌云西部岗岭地区、赣榆黑林富民强村片区等三个乡村振兴示范区引领作用更加凸显，乡村振兴产业园与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互动作用更加高效，乡村振兴重点帮促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乡村振兴样板村联建优势更加彰显。乡村振兴重点帮促村、原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农村低收入人口稳定增收，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改造提升农村问题户厕 15.19 万户，创建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镇 6 个、示范村 60 个，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明显提高；进一步完善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联农带农机

制；进一步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持续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不断增强农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二、重点工作

（一）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促。扎实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促集中排查，核实处置群众反映的问题线索，做到不漏一户一人，及时发现和化解存在的风险。强化精准施策，稳妥推进乡村公益医疗互助项目。对家庭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户，至少落实一项开发式帮扶措施；对没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户，推动相关部门做好兜底保障；对弱劳力半劳力，创造条件探索落实开发式帮扶措施。巩固乡村公益医疗互助试点成果，创新筹集渠道，有序扩大试点范围，做好因病因残返贫等重点风险防范化解。

（二）强化“两园互动”促振兴。依托现有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因地制宜培育特色优势主导产业，用好各类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按照“三标一规”创建要求，延长产业链条，完善配套服务，推动乡村振兴产业园与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在产业配套、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共建共享、互为补充、相互带动，全面助力镇域经济转型升级，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坚持获得支持与落实联农带农责任相结合，使用相关帮促资金的经营性帮促项目，原则上都要建立联农带农机制，做到应带尽带，建立工作台账，推动经营主体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产品代销、保护价收购、吸纳就业、资产收益等方式使脱贫群众嵌入产业链条，分享更多收益，建立“带得准”“带

得稳”“带得久”的长效机制。

（三）积极扩大就业促增收。对已外出务工、尚未外出务工、返乡回流脱贫人口分类细化就业帮扶措施，协助人社部门做好春风就业行动，确保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加强就业技能培训，宣传有关政策，建立需求清单，确保有条件、有意愿的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人口都能接受技能培训，提高职业技能水平。对返乡回流脱贫人口，建立跟踪服务机制，提高再就业能力；对脱贫家庭务农人员，结合实际需求开展生产经营技能培训，提高农村劳动力“人有一技之长”占比，培养一批带动农民增收致富和宣传乡村发展的“农村青年主播”。配合人社部门做好就业富民乡村振兴基地创建工作，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渠道。推广以工代赈方式拓展就业、支持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通过提升就业质量、提升政策效能，让更多政策红利落到脱贫人口和低收入群众身上，促进其务工收入稳中有增。

（四）稳妥发展乡村庭院经济。以农户为主体，以市场化、特色化、品牌化为导向，按照特色种植、特色养殖、特色手工、特色休闲旅游、特色生产生活服务，整合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生态宜居美丽乡村、乡村振兴样板村等扶持政策，用好“龙头企业+”“合作社+”“致富带头人+”等模式，实现庭院经济与产业链的有效联结，引导和推广庭院光伏、庭院种植等庭院“微经济”。落实好小额信贷政策，支持符合条件且有贷款意愿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申请小额贷款用于发展庭院经济。发挥乡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员）作

用，对有一定产业基础村，开展一对一帮扶，围绕庭院经济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困难问题等进行协调服务，积极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五）全面推进乡村建设行动。健全乡村建设行动联席会议制度，发挥联席办牵头抓总作用，做好基础数据摸排、项目调度、督查指导等工作。按照清单化项目化管理要求，以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原则，建立乡村建设项目库。优化项目实施流程，对群众需求强烈、兼顾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条件改善的项目，优先安排乡村建设资金，原则上乡村建设项目须从项目库中选择。扎实做好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理养护工作改革试点，以清单式明确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主体、责任、方式和经费来源等，落实公示制度。开展“我的家乡我建设”群众性活动，引导农民积极参与乡村建设和管护。探索建立农户合理付费、村级组织统筹、政府适当补助的运行管护经费保障制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聚焦“协同治理、分类推进”，努力在黑臭水体、生活污水和厕所粪污的协同处理上实现突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聚焦“补齐短板、提升水平”，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鼓励有条件的村庄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减量。村容村貌提升聚焦“突出重点、全面推进”，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季战役行动和绿化美化行动，着力引导农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健全长效管护机制。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样板村提档升级，深化“双四”工程，建立进退机制。全年创建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镇 6 个、示范村 60 个。

（六）扎实开展农村厕所革命。聚焦“整改完善、稳进提质”，按照“两个全面”和“两个转变”要求，即全面消除旱厕、全面建成无害化卫生户厕，户厕由室外向室内转变、由厕所向卫生间转变，鼓励引导新改户用厕所入院，有条件的地区实施厕所入室，新建农房应配套建设卫生厕所及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引导农民群众养成现代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加强全程质量管控，严把验收竣工关，实施自主改厕试点，稳步提升改厕质量。树立“三分建设、七分管护”理念，坚持农村厕所改造与使用管护一体谋划、一体设计、一体建设。加快推进农村户厕长效服务站建设，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全年改造农村问题户厕 15.19 万户，整村推进村户厕服务站服务覆盖率达 100%，并实现有效运行。

（七）巩固乡村振兴示范创建成果。持续推进灌云岗岭地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坚持以“环境美、产业强、农民富、文化优”为建设目标，用好《关于支持革命老区相对薄弱乡镇振兴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若干措施》的扶持政策，充分发挥农业科技智慧化管理中心、农产品交易中心、冷链仓储中心等作用，持续壮大芦蒿-番茄区域特色产业，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建设高效农业示范区、产业融合先行区、美丽乡村样板区。持续推进重点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按照《石梁河水库片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规划》要求，依托库区独有的水、砂、渔、生态等资源，用好重点片区扶持资金和库区乡村振兴引导资金，加快推进片区重点项目建设。通过举办起鱼节、龙舟赛、环湖马拉松等节庆赛事活动，大力发展

电商经济、农旅经济等新模式新业态，全面激发库区镇村群众内生动力，促进库区加快实现共同富裕。持续推进赣榆黑林富民强村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充分挖掘赣榆黑林的红色历史文化、果香黑林致富典型、丘陵山区良好生态等资源禀赋，讲好老区红色故事、脱贫致富经验、生态发展路径，完善林果产业链，促进红色文化资源与绿色生态资源互补发展，积极打造乡村振兴新标杆。

（八）完善乡村振兴帮促工作机制。全面做好省市县后方单位结对帮促服务工作，协助做好文明单位支部与重点村支部共建工作，积极争取相关部门的政策支持，提升农村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统筹做好万企兴万村相关工作，加强与企业协会、商会等经济组织沟通对接，结合农业招商引资，做好联建项目跟踪监测和服务。创新组织方式，探索村集体和村民参与项目股份分红，实现乡村发展、企业盈利和农民富裕“三方共赢”。指导县区建立以返乡大学生、退伍军人、致富能手为主的乡土人才库，加强政策扶持和典型宣传，营造良好的干事创业氛围，最大限度激发返乡人才内在活力，将其培育成为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力量。

（九）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和组织功能。健全完善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发展共享共治的乡村建设群众参与体系，完善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积极推行村民认领、定额包干、门前“三包”、组建协会等方式，引导农民群众成为乡村建设行动的参与者、建设者和监督者，激发农民参与村级公共事务的积极性。把清单制

作为提升基层治理效能的重要手段，建立小微权力、村级事项、公共服务等各类清单，规范村级组织运行。大力选树宣传乡村治理先进典型，推广积分超市等成熟试点经验做法，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继续在乡村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农村、进农户。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深入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乡村建设行动联席会议等工作推进机制，加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调度，全面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行动。对乡村干部、帮扶干部等开展轮训，针对不同对象开展个性化、多样化、差别化的乡村振兴专题培训，增强政策把握和统筹协调能力，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乡村振兴干部队伍。

（二）强化政策支持。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建立“正面清单+负面清单”，探索建立“以奖代补”、“以效定补”等激励机制，鼓励实行发展类的补贴，倡导多干多补、少干少补、不干不补。完善帮促项目资产后续管理，指导各地做好项目资产确权移交，做好与乡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工作衔接。加大金融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重点项目融资对接工作力度。落实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扩面增量，扩大信贷规模。

（三）强化考核激励。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行动列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相关督查检查计划，检查结果向市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报告。加强日常督查指导，督促县区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对未按时落实整改的，将移交相关部门处理。按有关规定对真抓实干、成效显著的组织和个人，优先推荐上级表彰和奖励，优先安排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并适当倾斜。

（四）强化宣传引导。全面总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典型经验做法，加大在中央、省、市相关媒体上的推介力度。加强舆论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编制创作群众喜闻乐见的乡村振兴题材文艺作品，增强乡村振兴的社会认知度，努力打响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港城品牌。

报：江苏省乡村振兴局

连云港市乡村振兴局

2023 年 4 月 4 日印发
